G022

中共浮梁县委政法委员会

浮政法字〔2026〕3号

关于余翔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中共浮梁县公安局委员会：

经研究，决定：

余翔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情报研判中队中队长；

江俏巧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警务协作中队中队长；

陈红霞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政工科副科长；

赵海鑫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政治教导员；

胡博超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案件侦查中队中队长；

凌霄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派出所和维稳

工作中队中队长；

徐杰英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公共秩序管理和内部安全保卫工作中队中队长；

吴凡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有组织犯罪案件侦查中队中队长；

徐扬帆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有组织犯罪案件侦查中队政治指导员；

林志军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新型犯罪案件侦查中队中队长；

张春芳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新型犯罪案件侦查中队政治指导员；

欧阳玉杰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重大案件侦查中队中队长；

何辉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环境资源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政治教导员；

朱蓓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三龙中队政治指导员；

方晓强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鹅湖中队政治指导员；

钟伟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蛟潭中队政治指导员；

万杰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车辆和驾驶人

管理中队政治指导员；

胡博洋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法制大队政治教导员；

吕健敏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社区警务中队中队长；

余文晶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案件办理中队中队长；

黄勇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经公桥派出所社区警务中队中队长；

饶斌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瑶里派出所副所长；

余瑜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新平派出所副所长；

洪振宇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新平派出所副所长；

董浩如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三龙派出所副所长；

黄华焜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蛟潭派出所副所长；

查永盛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副主任，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副主任职务；

吴鹏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副主任，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森林分局蛟潭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汪露璐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调度中队中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非机动车管理科科长职务；

罗强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副大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森林分局三龙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吕杰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副大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治安警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曹亮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副大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西湖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徐新琦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政治教导员，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章荣翔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刑事警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李俊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瑶里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伍世桐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刑事警察大队机动中队副中队长职务；

汪方毅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刑事技术和信息合成作战中队中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刑事警察大队技术中队中队长职务；

朱斌星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刑事技术和信息合成作战中队政治指导员，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刑事警察大队技术中队副中队长职务；

周杨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副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峙滩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刘滨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副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公共信息网络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周奇君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荞麦岭中队政治指导员，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鹅湖中队政治指导员职务（保留副科级）；

王海平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县城中队政治指导员，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森林分局鹅湖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骆莹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综合管理中队中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交通秩序科科长职务；

冯艺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交通秩序管理中队中队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科技科科长职务；

李和平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事故预防和处理中队政治指导员，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事故预防和处理中队副中队长职务；

倪晶晶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政治教导员，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科副科长职务；

杨志强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政治教导员，免去其浮梁县626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施捷轩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王港派出所副所长，免去其浮梁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大岭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罗四维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水上派出所副所长，免去其

浮梁县公安局蛟潭派出所副所长职务；

乔承武同志任浮梁县公安局柳家湾派出所副所长，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柳家湾派出所副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汪超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督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自然免除；

俞达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新闻宣传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汪六二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警务保障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曹合铭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副大队长职务自然免除；

谭庆斌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治安警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自然免除；

钱景淳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森林分局大岭派出所副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汪惠萍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交通警察大队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周玉峰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交通警察大队交通宣传科科长职务自然免除；

宋栋梁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交通警察大队秩序科副科长职务自然免除；

唐辉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副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蔡高波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森林分局鹅湖派出所副所长职务自然免除；

江秋望同志因机构改革，浮梁县公安局原情报大队副大队长职务自然免除；

中共浮梁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 1 月 12 日

抄送：县委组织部

中共浮梁县委政法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1月12日印发